

《语文研究》2019年第2期(总第151期)

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及“原型”*

李无未

(厦门大学 中文系,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胡以鲁(1912)《国语学草创》被学术界公认为是中国学者所写的第一部带有强烈近现代中国语言学精神色彩的著作。其“论标准语及标准音”部分,将“统一”于“国语”之下的汉语方言分为十种并分别进行了描写,但没有给其命名。这十种汉语方言,大体符合汉语方言七区说,其中有客家话,但不设赣语区,而是增加了“徽语区”等。文章经过考证发现,胡以鲁分区理论的“原型”来源于章太炎《馥书·方言》,但有所调整,书中承认湘语独立,把杭州话纳入到吴语区,而且注意到了西南官话的语言接触,以及浙江之温处台大体与福建之福宁近似等问题。文章认为胡以鲁希望借汉语方言分区来申明自己统一“国语”、建立标准语的意愿,以适应创立中国“国语学”的需要,具有“大格局”的语言学意识。这和他在日本接受西方语言学理论,以及日本上田万年前国语、方言、标准语等思想有关。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的学术史意义在于:结合统一国语、建立标准语,审视中国区域方言的特点并为之分区,这在中国近现代汉语语言学史上是第一次;其学说,属于中国“国语学”理论体系中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其汉语方言分区理论之“先见之明”与章太炎的理论 and 观点“共生共存”,至今仍具有重要的理论与实际指导意义。

关键词: 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汉语标准语;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原型”

中图分类号: H1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2979(2019)02-0008-09

doi: 10.3969/j.issn.1000-2979.2019.02.002

胡以鲁(1912)的《国语学草创》,被学术界公认为是中国学者所写的第一部带有强烈近现代中国语言学精神色彩的著作。^[10]由此,它在近现代中国语言学史上的地位十分显赫,可以和《马氏文通》相提并论。但长期以来,学者们并不重视对《国语学草创》的研究,相关论著很少见到,而且学者们对《国语学草创》性质的定位还存在着“名实”不符的问题,误以单纯“普通语言学”著作定位之,忽略了书名中“国语学”文本定位的深刻内涵标记作用,这是需要重新审视与换位思考的。笔者对此已经有所论述。^[14]《国语学草创》在许多方面堪称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奇迹,本文仅就其中汉语方言分区的问题进行讨论,以期获得对该书更为深刻的学术史认识。

《国语学草创》第八部分是“论标准语及标准音”。^{[10]91-105}胡以鲁说:“标准语标准音者,欲统一国语,认定特定之语词语法、特定之读音,为一般用语之准也。”又说:“然此所谓一般者,非云领土内之人民,盖国语固非云领土内人民用语也。”^{[10]91-92}这是不是提出了国内外许多人讨论过的统一语言而“二语并用”的问题?胡以鲁对这里的“国语”概念作了进一步的解释:“国语之所谓国者,异于政治上国家之解说。吾国政治区域内若蒙若藏若满州之

一部,犹非吾国语之所领,然而政治区域外,南洋以下之华侨势力范围,皆吾国语之领土,国语领土之广,世界各国语盖莫吾国语若也。”这里认定说汉语的人口覆盖面为世界第一,超越了国界与民族的“界限”,眼光极其阔大。但汉语本身也很复杂,如果不对汉语实际进行客观分析,制定标准语就无从谈起。由此,胡以鲁对“统一”于国语之下的汉语方言进行了区分,分为十种,并对汉语方言分布区域分别进行了描写。不过,他没有为十种汉语方言命名。值得特别关注的是,胡以鲁是现代中国最早提出进行方言分区的学者之一,但却不为人们重视,这是非同小可之事,必须引起我们的注意。我们关心的是,胡以鲁对汉语方言进行分区的根据是什么,其理论的来源或曰“原型”为何,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的学术史意义是什么?这些问题确实需要我们进一步研究。胡以鲁谈方言,是为建立理想标准语服务的。他认为,要“因势利导”“视社会心理为标准也”。他对把北京官话作为标准语持不同意见,还谈到了把湖北官话作为标准语之有利因素。在此基础上,胡以鲁建议国语统一调查会等筹议以标准语为国语之事,并对标准音“损益”修订、标准语语法标准、标准语辞书编纂、标准语国语教育等国语问题提出了自己的意见。本文不对其标准语理论作探

* 本文是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东亚珍藏明清汉语文献发掘与研究”(项目编号:12&ZD178)成果之一。

讨,而是就其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的学术史价值和意义谈一下自己的看法。

一 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理论述略

胡以鲁《国语学草创》从主观上是以国语统一、建立标准语的角度审视中国方言,但客观上得到的效果却是对汉语方言进行了区域划分,得出了汉语方言分为十区的结论,这在当时是异乎寻常的,在近现代汉语方言研究史上也是很特殊的。他说:

虽然,狭义方言属于音声学之研究,广义方言属于一般语言学之研究。故兹所取,惟略得统一于国语之下方言,即内范略同,外范之差亦得推量源委者。此云方言,约略得分为十种:黄河以北,其北境至塞,东至海,即直隶山东山西,以及彰德、卫辉、怀庆等一区域为一种;韵虽不完,多唐虞之遗音。高亢殆无入声,为此种方言之特色。陕西自成一种,汉唐旧都,久为文化中心地,中原之遗风逸韵,犹有存者,明晰简直,为此种方言之特色(陆法言曰:秦陇则去声为入,梁益则平声似去,至今亦然)。开封以西,汝宁、南阳等处,今之河南,即古之所谓荆豫错壤也。自是沿江而下,自湖北、镇江为一种。居中国之中,尔雅正大之夏音产地也。其中,武昌、汉阳之音,又为醇中之醇。其南湖南自为一种,古所谓楚声是也。福建广东各为一种,漳泉及嘉潮各属之佶屈聱牙,在两者中又别成特色。此二种最孱杂,然中原古音犹有作化石而保存者。开封以东由山东之曹沈沂以至江淮间,大体似朔风,具有四声,特成一种方言。江南之苏州、松江、太仓、常州及浙江之湖州、嘉兴、杭州、宁波、绍兴等又为一种。其中宁绍固甚孱杂,论其大体,则沿海居民方言之代表也。海滨卑湿,且其中多湖沼,故濡弱之音,萑成此种方言之特色。东南之地,独徽州宁国之高原别为一种。而浙江衢州、金华、严州,江西之广信、饶州等属之。四川上下与秦楚接,其音与关中大同而小异,以其地域特异,或亦别为一种。其他云南、贵州、广西三部最偏僻,古来为苗族所蟠踞,其方言极纷杂。自沐英氏为云贵总督,以兵力胁从中原之音,略得一定,然其所发音不如沐英氏所豫期之直隶音,而为湖北、四川之音。广西亦受云贵之影响,亦可见人心所趋,孰为适者矣?又有如湖南沅州与云贵同音。浙江之温处台大体与福建之福宁近似。福建之汀州且似江西之赣州,此则山陵隔绝,难言同化,欲解以理由,殆移住之史因耳。(92-94页)

胡以鲁《国语学草创》对中国汉语方言之分区,具有如下特点:其一、对汉语方言通行之地理要素进行了描述。比如:“黄河以北,其北境至塞,东至海,即直隶山东山西,以及彰德、卫辉、怀庆等一区域为一种。”其二、指出其方言之特色。比如声调有特色的,像陕西方言,自古就是:“秦陇则去声为入,梁益则平声似去。”这也是从历史语言地理角度进行观察得出的结论。又如整体性发音富有特色的,如宁绍之音,属于“濡弱之音”,而“漳泉及嘉潮各属之佶屈聱牙”。其三、对关系密切的汉语方言进行了比较。比如“湖南沅州与云贵同音。浙江之温

处台大体与福建之福宁近似”。这就把方言所具有的独特之处,以及为何归为一类之原因交代得十分清楚,这在当时中国汉语语言学理论中是极为罕见的识见。

胡以鲁对汉语方言进行分区之后,对相关问题还做了如下思考:

若是分别之略为十种,以吾国之历史地域作比率,不为多也。且方言之生,无非语言之自然发达,无足怪者,而各方言又各有其特色,各有其发达之历史,更不容有所轩轻也。(94页)

这段话意思是说,将中国汉语方言的共时面貌分为十个区域数量并不多,因为,从历史文献所反映的区域划分情况来看,远比这种分区更为丰富,与之相比,十种之比率是合适的。汉语方言之滋生不是一朝一夕就完成了的,一定有一个过程。这也说明,汉语方言发达,与其历史积淀丰厚有着密切的关系。况且,每一个区域方言的形成,都承载着具有象征性的文化符号意义,具有独特的个性特征。认识它们,就要冲破既有的陈旧条框的束缚,走向更为广阔的天地。这实际上蕴含着汉语方言分区理论与方法的革故鼎新之意。

二 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的对应名称及分布问题

尽管胡以鲁《国语学草创》中汉语方言分区的理论意识清楚,但也有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没有解决,就是在《国语学草创》中,并没有见到这十种汉语区域方言的确切名称,这也给后来研究者带来了一些困惑:胡以鲁为何没有给这十种汉语方言“定名”?如果要给这十种汉语方言“定名”的话,应该确定何种名称为好?沈步洲《言语学概论》曾给胡以鲁十种分区命名,即燕齐语、秦语、中原语、楚语、闽语、粤语、江淮语、吴越语、蜀语、滇黔语。^{[22]166-167}我们认为其命名与胡以鲁原意不符,过于机械。

关于汉语方言分区,许多人做过工作,何仲英(1934)《训诂学引论》提到,西洋传教士对汉语方言进行了分类,^{[8]80-88}同时也说到了章太炎《国故论衡·正言论》、胡以鲁《国语学草创》、黎锦熙《国语教学法》中汉语方言分区的说法。另外,日本学者藤木敦实、麻喜正吾(1934)编著的《综合中国语发音字典》,其“中国语言语系统一览表”介绍了中国境内语言及方言的分布。^{[25]1}中国的语言之下分为乌拉尔阿尔泰语系与印度中国语系。乌拉尔阿尔泰语系之下又分为满洲语、土耳其语、蒙古语三类。印度中国语系之下分为汉语、西藏语。汉语之下又分为两大类:标准国语和方言。方言之下又分为四大类别:北方官话、南方官话、苏浙语、滨海系。其中北方官话分为:河北系(河北省、山西省、山东省北部、河南省一部、^①“满洲国”)、河南系(河南省一部、山东省南部、江苏省与安徽省之一部)、河西系(陕西省、甘肃省、新疆省)。南方官

话分为：江淮系（江苏省一部、安徽省中部、江西省九江）、江汉系（河南省一部、湖北省）、江湖系（湖南省东部、湖北省一部、江西省一部）、金沙系（四川、云南、贵州、广西一部、湖南省西部）。苏浙语分为：太湖系、浙源系。滨海系分为：瓯海系、闽海系、粤海系。王力（1936）《中国音韵学》中也对汉语方言进行了分类：一是官话，下分冀鲁系、晋陕系、豫鄂系、湘赣系、徽宁系、江淮系、川滇系；二是吴语，下分苏沪系、杭绍系、金衢系、温台系；三是闽语，下分闽海系、厦漳系、潮汕系、琼崖系、海外系；四是粤语，下分粤海系、台开系、高雷系、钦廉系、桂南系、海外系；五是客家语，下分嘉惠系、粤南系、赣南系、闽西系、广西系、川湘系、海外系。日本学者香坂顺一认为王力《中国音韵学》的分类比较合理。李方桂（1937）《中国境内的语言和方言》一文中将汉语方言划分为九个群。主要是：北方官话群、下江官话群、西南官话群、吴语群、赣-客家话群、闽语群、广州话或称粤语群、湘语群、某些孤立的群。此外，还对每一个群的地理分布和语音特征进行了说明。比如对北方官话群的说明是，分布在中国北部的广大区域内，包括河北、山西、陕西、甘肃、河南、山东，并向北延伸至新疆、内蒙古、东三省；向南延伸至湖北、安徽、江苏等省。它的特征是古浊塞音、浊擦音、浊擦音声母的清化和入声调的消失。一般只有阴平、阳平、上、去四个声调。这个语群还可以进一步分为几个次群。^[13]李方桂的这个分类，成为许多学者研究的标准之一，在汉语方言学史研究方面具有重要标志性意义。张琨（1992）《论汉语方言的分类》也涉及到了汉语方言的分类。^[32]张琨认为，音韵特征是方言分类一个很重要的依据。其中一个特征是，看其方言是否按《切韵》全浊声母（並、定、澄、从（邪）、崇、船（禅）、群母），浊塞音、浊擦音声母的办法处理。《切韵》的全浊声母不论平仄都读吐气清音的分布现象可能和五胡乱华、汉人南迁有密切关系。湖南境内有三种方言完整保存了《切韵》的全浊声母。汉语方言的分区，是以地域为基础的。吴语区在江苏南部和浙江省，闽语区在福建，粤语区在两广，赣方言在江西，湘语区在湖南。因而用音韵特征来划分方言区，不能只靠一个音韵特征。即如用《切韵》全浊声母处理的办法来划分汉语方言也面临着许多困难。《中国语言地图集（第2版）》（2012）（下文简称《中国语言地图集》）把汉语方言分为十区：官话、晋语、吴语、闽语、客家语、粤语、湘语、赣语、徽语、平话和土话，分类更为细致而科学。^[34]下面我们结合一些学者的研究，来审视一下《国语学草创》中汉语方言分区及其名称对应问题。

（一）胡以鲁说：“黄河以北，其北境至塞，东至海，即直隶山东山西，以及彰德、卫辉、怀庆等

一区域为一种；韵虽不完，多唐虞之遗音。高亢殆无入声，为此种方言之特色。”这一种实际上属于官话方言中的北方官话区和西北官话区。按，山西部分区域的官话，现在有的学者称之为晋语，因为它保留着入声。袁家骅（1960）主编的《汉语方言概要》说，北方方言，即狭义的北方方言、北方话，又叫北方官话，分布于河北（京津在内）、河南、山东、东北和内蒙古一部分。其中胶东半岛和辽东半岛的语音又有突出的特点。西北方言，即西北官话，分布于山西、陕西、甘肃、宁夏等省和河北、青海、内蒙古各一部分。内部方言分歧多一些，特别是山西中部、北部和陕西北部。^{[31]24}从袁家骅的分类来看，胡以鲁的分区与其有分有合，但所指都包含了北方官话区和西北官话区两部分。

（二）胡以鲁说：“陕西自成一种，汉唐旧都，久为文化中心地，中原之遗风逸韵，犹有存者，明晰简直，为此种方言之特色（陆法言曰：秦陇则去声为入，梁益则平声似去，至今亦然）。”陕西、甘肃一带方言，《汉语方言概要》称为秦陇官话，《中国语言地图集》将其归在中原官话区，分为关中片、陇中片、秦陇片。

（三）胡以鲁说：“开封以西，汝宁、南阳等处，今之河南，即古之所谓荆豫错壤也。自是沿江而下，自湖北、镇江为一种。居中国之中，尔雅正大之夏音产地也。其中，武昌、汉阳之音，又为醇中之醇。”有的学者把这一带方言称之为官话方言中的中原官话区，^[11]但《汉语方言概要》将其归在了北方方言区中。

（四）胡以鲁说：“其南湖南自为一种，古所谓楚声是也。”这一种属于湘语。但现在学者又把湘方言分成新湘语和老湘语两类。新湘语分布在长沙、益阳、常德、株洲一带，以长沙话为代表。老湘语分布在双峰、湘乡、衡阳一带，以双峰话为代表。此外，《汉语方言概要》说，湘语还分布在广西北部全州、灌阳、资源、兴安四县。^{[31]102}《中国语言地图集》则将其分为长益片、娄邵片、吉淑片。^{[34]8}

（五）胡以鲁说：“福建广东各为一种，漳泉及嘉潮各属之佶屈聱牙，在两者中又别成特色。此二种最孱杂，然中原古音犹有作化石而保存者。”这实际上是说，福建、广东方言分为两个方言区。福建方言称之为闽语，一般又称为福建话。根据内部的差异情况，又可分为闽东、闽南、莆仙、闽中、闽北五片。闽东话分布在福建省东部、中部和台湾省一小部分，福州话是其代表。闽南话分布在福建省南部，广东东部的潮州、汕头，海南岛及雷州半岛部分地区，台湾省大部分，浙江南部的平阳、玉环、舟山群岛，以及江西省玉山、铅山一带。东南亚华侨说闽南话的极多。广东方言，如果以广州话为代表，称之为粤语，分布在广东省中部、西南部，以及香港、澳门等地。^{[11]39-44}

（六）胡以鲁说：“开封以东由山东之曹沅沂以至江淮间，大体似朔风，具有四声，特成一种方言。”

这似乎是说这一带方言属于官话方言中的江淮官话区。不确切。《汉语方言概要》说，江淮官话，即下江官话，分布于安徽、江苏两省的长江以北地区（徐州、蚌埠一带属于北方方言区，除外）和长江以南九江以东、镇江以西沿江地带，^{[31][24]}胡以鲁的分区与其不相吻合，今天许多学者（如《中国语言地图集》）把这一带看作是中原官话区。

（七）胡以鲁说：“江南之苏州、松江、太仓、常州及浙江之湖州、嘉兴、杭州、宁波、绍兴等又为一种。其中宁绍固甚孱杂，论其大体，则沿海居民方言之代表也。海滨卑湿，且其中多湖沼，故濡弱之音，戢成此种方言之特色。”这是说吴语分布在江苏境内长江以南镇江以东和长江北岸的靖江、海门、启东等地，浙江省的大部分，以及安徽南部的铜陵、太平等地。吴语内部根据古见、溪、群三母今发音部位的不同，可分为江浙和浙南南北两片，又称之为北部吴语和南部吴语。传统上吴语以苏州话为代表。^{[31][58]}

（八）胡以鲁说：“东南之地，独徽州宁国之高原别为一种。而浙江衢州、金华、严州，江西之广信、饶州等属之。”李方桂的方言分区没有设置徽语，《汉语方言概要》把衢州、金华、温州归在了吴语区。^{[31][58]}

《中国语言地图集》将徽语作为独立的方言区。徽州一带方言兼具吴语和赣语的特色，存留着入声、次浊音，其代表性方言分别为徽城、梅城、屯溪三处。胡以鲁划出一个徽语，是不是有先见之明？可见，他的方言感知能力是超出一般人的。

（九）胡以鲁说：“四川上下与秦楚接，其音与关中大同而小异，以其地域特异，或亦别为一种。”这是说四川官话的独特性。很多人将四川官话称为西南官话的代表。胡以鲁认为其与关中西北方言“大同而小异”的判断，是不是准确之语？杨时逢（1951）《成都音系略记》的研究很典型。^[29]杨时逢说，他所用的文献是1942年秋季去四川峨嵋等地调查来的材料。但因为仅仅有1000多个字的单字音记录，所以很难做详细的研究。据他归纳，当时成都话的音系情况是，声母20个：p、p^h、m、f、t、t^h、n、ts、ts^h、s、z、tʂ、tʂ^h、n̥、ʂ、k、k^h、ŋ、x、∅。韵母36个：i、a、o、e、ai、ei、au、əu、an、ən、aŋ、uŋ、ər（开口呼）；i、ia、io、ie、iai、iau、iəu、ien、in、iaŋ、iuŋ（齐齿呼）；u、ua、ue、uai、uei、uan、uən、uaŋ（合口呼）；y、ye、yen、yin（撮口呼）。声调4个：阴平（55）、阳平（31）、上声（42）、去声（24）。杨文还涉及到了简单的连读变调情况，比如阴平接阴平，第一个字读高升调，第二个字读半高平调。阳平接阳平，第一个字读原调，第二个字变读阴平高升调。西安话的音系，据王军虎（1996）《西安方言词典》，西安方言声韵调的情况是，声母26个：p、p^h、m、pf、pf^h、f、v、t、t^h、n、l、ts、ts^h、s、tʂ、tʂ^h、ʂ、z、tɕ、tɕ^h、ç、k、k^h、ŋ、x、∅。韵母39个：ɿ、ɿ、ər、

a、o、ε、u、æ、ɤ、au、ei、ou、e、aŋ、əŋ（开口呼）；i、ia、ie、ie、iaə、iau、iou、ien、iŋ、iaŋ（齐齿呼）；u、ua、ue、uo、uei、ue、uaə、uaŋ（合口呼）；y、ye、yo、ye、yæ、yŋ（撮口呼）。声调4个：阴平（21）、阳平（24）、上声（53）、去声（44）。该书中也涉及到了简单的连读变调情况，比如阴平接阴平，第一个字读24调。上声接上声，第一个字读21调。^[27]通过对比可以发现，成都话与西安话还是存在着不小的差异的。胡以鲁根据的是不是成都话不知道，如果根据的是成都话，那么，他的这个判断就有一些武断的意味。

（十）胡以鲁说：“其他云南、贵州、广西三部最偏僻，古来为苗族所蟠踞，其方言极纷杂。自沐英氏为云贵总督，以兵力胁从中原之音，略得一定，然其所发音不如沐英氏所豫期之直隶音，而为湖北、四川之音。广西亦受云贵之影响，亦可见人心所趋，孰为适者矣？又有如湖南沅州与云贵同音。”云南、贵州、广西三地的语言接触十分复杂，都属于西南官话，但内部小片很多，有所谓滇西片、黔北片、昆贵片、桂柳片等。

（十一）胡以鲁说：“浙江之温处台大体与福建之福宁近似。福建之汀州且似江西之赣州，此则山陵隔绝，难言同化，欲解以理由，殆移住之史因耳。”我们理解，这段话的着眼点并不在划分方言区上，而在于强调这几处方言的特殊性。比如温州话，又称为瓯语，一般认为属于南部吴语。胡以鲁说它与福（州）宁（德）“近似”，是说它兼有一些闽东话的特点，是不是他有将之归为闽东话的意图？这是语言接触的自然结果，还是独立成区？还需要进一步研究。浙江东南部方言，有一些的确和闽语关系密切。秋谷裕幸（2005）《浙南的闽东区方言》对浙江泰顺、苍南“蛮话”也有详尽的描述，他同意将“蛮话”归为“闽语说”。^[17]汀州位于福建长汀，所操方言，属于客家话。赣州话也属于客家话。胡以鲁所称之“福建之汀州且似江西之赣”，正是其具有相同的客家方言特点造成的，这一认识，十分正确。

根据我们的分析，《国语学草创》中的方言分区结构，与今天一些学者，比如袁家骅《汉语方言概要》等之分区吻合的是：官话、湘语、吴语、闽语、粤语、客家话六个区域，唯一缺少的是赣语。从大的方面来说，其分区结构大体符合汉语方言七区说。但《国语学草创》还有一个值得人们关注的看法，就是认识到徽语的独特价值，从而分出一个徽语区。这样一来就把汉语方言一共分为七个方言区。所以，虽然与今天大多数学者认同的七个方言区看法有所不同，但却暗合《中国语言地图集》的一些观点，“徽语”独立为一级方言区，这确实是让人们感到惊异的。胡以鲁《国语学草创》与袁家骅等的“七分法”不同，没有分出赣语，似乎是一个漏洞，但拿今天学者们的眼光去衡量，却也不是没有一点儿道理。

如有的学者就认为，赣语与客语属于姊妹关系，一致性也比较大，专门称之为赣语，独立为一个方言区有嫌牵强附会。有的学者干脆称之为客赣方言。胡以鲁不设赣语区是不是就有这种考虑也未可知，但从今天学者们的研究来看，是有独特的方言理论研究意义的。在七个方言区之下，胡以鲁还谈到了一些次方言区问题。比如官话分为北方官话、西北官话（今有学者称之为兰银官话）、中原官话、江淮官话、西南官话，不过，没有涉及汉语方言的分区中的东北官话和胶辽官话。闽语则强调了有闽南话、闽东话之分，没有闽中话、闽北话。此外，将吴语分为北部吴语、南部吴语。最为可贵的是，还谈到了云南、贵州、广西的中原官话与西南官话的接触，温台吴语与福宁闽东话的接触，这些内容直指今天学者争议较多的问题，其前瞻性可见一斑。

三 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的“原型”

游汝杰《汉语方言学导论》（1991）说到：“方言分区虽然允许采用不同的标准和方法，但在某一个地区采用什么样的标准和方法却有优劣之辨。方言分区跟方言分类不同，它只是研究方言在地理分布上的区划。”^{[30]44} 游汝杰所提倡的方言分区的方法主要有：特征判断法（同言线法）、古今比较判断法、综合判断法、集群分析法、可懂度测定法等。另外，对制约方言区划的非语言因素也有所说明，比如人口迁移、行政区划、交通往来等。^{[30]45-52} 那么，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方言分区的方法与依据是什么？这确实是需要讨论的。

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没有像现代学者一样，对每一个区域方言的语音、词汇、语法、语用特点进行描写，而只是取其大概，从方言分布的自然地理角度加以论述，似乎有些“轻佻果躁”，缺乏全面实地调查的实证性，但其成果在宏观认知上显现出的“先知之明”的光彩，却令人脑洞大开，不容你不重视，而且具有“四两拨千斤”之妙。我们认为，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的成型，不是空穴来风，而一定是有理论依据的。

其一、与其沿袭中国汉语方言研究传统，师承章太炎，并获得章太炎汉语方言研究的“真传”是分不开的。中国学者研究方言，比较早的是西汉扬雄《方言》，此后，方言学著作不断涌现，比如郭璞《方言注》、李实《蜀语》、杨慎《俗言》、陈与郊《方言类聚》、李调元《方言藻》等，构成了中国古代特有的研究汉语方言的理论与方法。在近现代学者中研究汉语方言取得最为突出成就的是章太炎。章太炎的方言学思想散见在其所撰《自述学术次第》《驳中国用万国新语说》《正言论》《廋书·方言》《廋书·订文》《〈经籍旧音〉题词》等著作中，但在方言理论与实践研究方面达到当时传统汉语方言学最高成就的当属其《新方言》。据孙毕（2006）《章太炎〈新方言〉研究》，《新方言》写于1906-1908年

之间，正是章太炎旅日之时。^{[23]3} 温端政（2000）《“晋语分立”与汉语方言分区问题》将汉语方言分区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尝试阶段，代表人物是章太炎与黎锦熙，二位分别将汉语方言划分为十区和十二区，偏重于地理自然因素。在章、黎之前，有学者认为，更早的方言分区是1896年由穆麟德提出的四大分区：粤语、闽语、吴语、官话。第二阶段为探求阶段，有赵元任七区说，李方桂八区说，历史语言所九区、十一区说，丁声树与李荣八区说，袁家骅七区说，这些分区说都是在调查的基础上，以事实为依据制定分区标准的。第三个阶段为成熟阶段，以李荣《官话方言的分区》《汉语方言分区的几点意见》《中国语言地图集》为代表，提出了汉语方言分区层次的大构架：大区-区-片-小片-点，并明确了划分汉语方言大区-区的两个基本特征：中古入声字和古全浊声母发挥的分区作用。^[28] 无论是孙毕，还是温端政，都没有提到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方言分区的成果。章太炎汉语方言分区十区说，见之于《廋书·方言》。《廋书》一书，1900年出版，1902年出版重刻本，1904年重印本在日本东京翔鸾社出版，1906年再版。1915年在被袁世凯幽禁期间，章太炎又对其进行修改，更名为《检论》，并于同年收入《章氏丛书》。王福堂（1999）《汉语方言语音的演变和层次》“现代汉语方言的分区（一）”中谈到了汉语方言分区历史的三个阶段。温端政与王福堂大体一致，王福堂对汉语方言分区历史的分段工作在前。其第一个阶段也是谈到了章太炎与黎锦熙的分期。更为重要的是，王福堂引用了章氏原文。王福堂说：章太炎在《廋书》初刻本（1900）中把汉语方言分成十种，稍后在《检论》（1915）中又改订成九种。所述如下：

河之朔，暨于北塞，东溥海，直隶、山西，南得彰德、卫辉、怀庆，为一种。纽切不具，亢而鲜入，唐虞及虢之遗音也。陕西为一种。明彻平正，甘肃肖之，不与关东同。唯开封以西，却上。汝宁、南阳，今日河南，故荆、豫错壤也；及江之中，湖北、湖南、江西为一种。武昌、汉阳尤啾缓，当宛平二言。福建、广东各为一种。漳、泉、惠、潮又相附也，不足论。开封而东，山东曹、沭、沂，至江淮间，大略似朔方，而具四声，为一种。江南苏州、松江、太仓、常州，浙江湖州、嘉兴、杭州、宁波、绍兴，为一种。滨海下湿，而内多渠涂湖沼，故声濡弱。东南之地，独徽州、宁国处高原，为一种。厥附属者，浙江衢州、金华、严州，江西广信、饶州也。浙江温、处、台附属于福建，而从福宁。福建之汀，附属于江西，而从赣……。四川上下与秦、楚接，而云南、贵州、广西三部，最为僻左，然音皆大类湖北，为一种。滇、黔则沐英以兵力略定，肋从中原，故其余波播于广西。湖南之沅州，亦与贵州同音。江宁在江南，杭州在浙江，其督抚治所，音与他府县稍异，用晋宋尝徙都，然弗能大变也。^{[33]496-497}

王福堂评价说：章太炎还对部分方言的语音特

点和形成原因做了简单说明,其中有关社会历史原因的分析符合史实,而方音差异由水土不同造成的看法则出于传统,缺乏科学性。^{[26]40-42}

王福堂(1999)用的是《检论》五卷的本子。《检论》本与《廋书》重订本略有差异。^{[33]206-207}比如“唐虞及虢之遗音也”句,《廋书》重订本作“唐虞之遗音也”;“汝宁、南阳,今曰河南,故荆、豫错壤也;及江之中,湖北、湖南、江西为一种。武昌、汉阳尤啾缓,当宛平二言”句,《廋书》重订本作“汝宁、南阳,今曰河南,故荆、豫错壤也。沿江而下,湖北至于镇江为一种。武昌、汉阳尤啾缓,当宛平二言”。“然音皆大类湖北,为一种”句,《廋书》重订本作“然音皆大类关中,为一种”。“音与他府县稍异,用晋宋尝徙都,然弗能大变也”句,《廋书》重订本作“音与他府县绝异,略似中原,用晋宋尝徙都故”。

对比胡以鲁与章太炎的汉语方言分区,可以发现,二者的论述基本一致。显然,胡以鲁照抄了章太炎《廋书》重订本的原文,只是对章氏原文个别词句顺序,或有所调整,或用自己的语言来表述而已。但胡以鲁赞同章氏初刻本的看法,把湖南作为一个区域,“其南湖南自为一种,古所谓楚声是也”,即认为湘语独立。《廋书》重订本个别词句,胡以鲁没有录入,比如:“江宁在江南,杭州在浙江,其督抚治所,音与他府县绝异,略似中原,用晋宋尝徙都,然弗能大变也。”其实,这一句也很重要,这是章太炎从历史移民角度看待南京话和杭州话,而胡以鲁却忽略了这一点,径直把杭州话纳入到了吴语区中。虽然胡以鲁与今天学者的有些看法一致,但它掩盖了南京话和杭州话作为历史上的移民语言特点,这是胡以鲁不如其师高明之处。

由上,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的“原型”大体清楚了,同时也就明白了胡以鲁为何没有给这十种方言“定名”的缘由,是因为他的老师章太炎就是如此做的,胡以鲁仅照引章文,与他本人所见关系不大。

四 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的理论背景

其一、胡以鲁继承了章太炎的汉语方言分区理论。胡以鲁的特殊经历决定了他属于“章氏谱系”之列。胡以鲁(1888-1917),字仰曾,浙江定海人(《辞海》说是宁波人。按1994年印行的《定海县志》,胡以鲁是定海人。日本学者田原天南《中国官绅录》也记载是定海人。其弟胡以庸(梅庵)请张大千画《蜀道秋云图》,就以“定海胡梅庵审藏”钤印示之)。曾赴日本留学,先是在日本大学攻读法政学科,获法学学士学位。后于1909年考入东京帝国大学博言科学习语言学,师从上田万年,获得文学学士学位。1906年,国学大师章太炎赴日本,在留学生中开设国学讲座,胡以鲁和鲁迅、周作人、钱玄同、黄侃等一起成为章氏的弟子。胡以鲁学贯中西,在日本东京帝国大学攻读语言学,受到了德

国、丹麦等西方语言学家的熏陶和影响。同时,又因师从国学大师章太炎,具有深厚的国学基础。学成回国后,先是在浙江高等学校任教务长,后到北京法政专门学校担任主任教员。1913年,胡以鲁担任当时司法部的参事,又在北京大学教授国语学课。此后还在北京民国大学、北京师范学校等高校任过职。《国语学草创》是胡以鲁1912年写成的唯一一本有关中国语言学的著作。其书完成应该是他在日本留学行将结束之时。另据黎锦熙(1919)《国语学讲义》记述:“至于中文著述,北京大学有一种《言语学讲义》,是浙江胡以鲁氏所编,叙论精当,足供参考。”^{[12]1}这也证明了胡以鲁是有意将中国国语学与普通语言学理论的职能分开,所以才分别写了《国语学草创》与《言语学讲义》两书。只不过后人没有像黎锦熙那么幸运,没有看到《言语学讲义》书稿,也就没有黎锦熙理解得那么深刻。

《国语学草创》由章太炎作序。章太炎盛赞胡以鲁继承了自己的学术衣钵又有所发展。胡以鲁自己也称:“时地方音之差盖若是也,此种类例章先生《国故论衡》举之甚多,别无所见不更述,惟补说明于兹。即所谓旁转对转者,音声学理所应有,方音趋势所必至也。虽然,先生之图(《成均图》)作圆转之则,诚尽美矣。所谓音转果一如图序配列与否犹不能无疑也。其在对转也,撮唇之音转为唇内,驰唇后向之音转为喉内,闭口引唇之音转为舌内,此诚音声学之理也。然其他近旁转次旁转得非顺序颠倒否?敢据音声学之理,拟之如下,以乞教于先生(章太炎)。”^{[10]35-36}胡以鲁用现代语音学理论解释章太炎《成均图》的音转理论,并在中国第一次用罗马字为之“构拟音值”,将章太炎上古音学说与现代语音学结合起来进行研究,使上古音研究向前跨进了一大步,与黄侃古音学继承章氏学说所走之路并不相同。这样看来,胡以鲁与章太炎之间在汉语方言分区理论上存在“继承与发展”的关系,也就不足为奇了。

其二、胡以鲁在日本学习了西方语言学理论,接受了西方汉语方言研究的理念。如果我们仅仅看到胡以鲁照抄章太炎汉语方言分区原文这一点,就得出胡以鲁不如其师高明、没有超越其师的结论,肯定会陷入一种简单的单向性推断的境地。我们认为,胡以鲁照抄章太炎汉语方言分区原文,目的并不只是为了给汉语方言分区,而是借汉语方言分区来申明自己的统一国语、建立标准语的意愿,以适应建立中国“国语学”的需要,具有中国前所未见的“大格局”的语言学意识。从这个意义上讲,胡以鲁不但不是不如其师高明,而且已经超越了其师的学术视野,更具有中国国家语言战略“布局”意识,这是至为重要的。为何胡以鲁能够具有如此高瞻远瞩之洞见?我们认为,这和他在日本接受西方语言学理论之影响直接相关。

胡以鲁接受与兼容了马克思·穆勒《语言学》的思想，这是有迹可寻的。^[16]比如《国语学草创》中之方言发达、比较语言学、地理学分布等都受到西方语言学理论的影响。^{[16]90-70-192}据新村出序文，德国学者 Hermann Paul（保罗）（1880/1965）《言语史原理》曾作为上田万年方言理论课的主要参考书。^[35]《言语史原理》中“语言的分裂”一章突出了地理要素对促使方言分裂所发挥的极大作用，这对上田万年及其弟子的方言地理学的意识影响很大。但更为直接的是，胡以鲁接受了他的老师上田万年的老师德国甲柏连孜（1881）《汉文经纬》、（1891）《语言学》两书的一些理论。^[4, 5]甲柏连孜《语言学》在“个别语言研究”之“语言知识”一节，专门谈了语言学习与国家统一、语言统一问题。他认为，一个国家，统一语言是必要的，也是语言生活的需要。此外，他还认为，应正确理解母语，不可误用，不可混入杂质；应按照语言法则讲好自己的母语，这个语言法则也称之为语言精神；应遵从语言内部有机体系法则以及实质和形式；把语言精神作为民族精神的一个构成要素。关于汉语方言区域分区的论述，甲柏连孜参考了美国人卫三畏的《汉英韵府》和英国人艾约瑟的《官话口语语法》。论及官话时，他认为可以分为三种次方言：南部官话（南京话）、北部官话（北京话）、西部官话（成都话）。论及方言时，对于浙江和江苏的方言，他主要提到了上海话；对于广东方言，他主要提到了广州话，还有客家话；对于福建方言，他提到了潮州话和福州话。甲柏连孜说：“关于这个庞大帝国的其他方言土语，我们还很不了解，因此，无法加以分类。”^{[5]18}甲柏连孜站在汉藏语系角度看待汉语方言的做法，在东亚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比如促进了上田万年“东亚语言学”理论的形成。胡以鲁作为甲柏连孜学生的学生应该了解这个汉语方言分区的学术信息。因此，毫无疑问，甲柏连孜等的语言学思想，对胡以鲁研究汉语标准语的标准音、统一国语、方言分区理论具有重要的启发作用。

其三、胡以鲁师承日本学者上田万年，吸取了日本学者日语语言学及日语方言学、汉语语言学及汉语方言学的优秀成果。胡以鲁在东京大学学习时的导师是上田万年，上田万年的语言学思想对他研究标准语、标准音、国语统一、方言分区理论等问题应该产生了很大的影响。1896年之前，上田万年出版了《国语のため》（1895/1903）、《国语论》（1895）、《日本语学の本原》（1895）等著作。《国语のため》的主要内容为：国语与国家；国语研究；标准语；在教育上，国语学者应该抛弃的东西之大要点；作为语言学者的新井白石；普通人名词；在欧洲诸国的“缀字改良论”；清浊音；新国字论；今后的国语学；本居春庭传；在初等教育中的国语教授；国语会议；日本大辞典编纂。这些内容，当时

在日本也是最为先进的“国语学”知识，为他建立“东亚语言学”，并与西方语言学分庭抗礼奠定了重要的学术基础，这对胡以鲁不能说不产生影响。

上田万年（1896）的《语言学》讲义，具有相当丰厚的语言学研究基础。1894年7月，上田万年从德国、法国留学归来，担任博言学科讲座教授，讲授“语言学”。这本《语言学》，就是新村出保存的上田万年当年上课时讲义的笔记，它完好地保存了当年的语言学课内容的原貌。柴田武考证说，这个讲义笔记，是上田万年在1896-1897、1897-1898年度3次语言学授课的讲义，是当时上田万年讲课内容的真实记录。^[21]上田万年在《语言学》的“本论”中，首先讲的就是“国语研究”，^{[21]119}涉及到国语、方言、标准语等问题。还增加了“文典科语（日本文典略史）”、品词的发达及分类^{[21]134-140}等项目。上田万年《语言学》受其师甲柏连孜（1891）《语言学》的影响很大，具有明确的学术传承关系。胡以鲁学习上田万年的《语言学》，不会不了解这一点。

其他日本学者的语言学著作，也对胡以鲁写作《国语学草创》具有启发作用。比如藤冈胜二是上田万年的学生，其（1901）《言语学》“方言”一章，涉及到了“标准语、方言分布、交通管理机关发达、阶层语言、方言形成环境、国语统一方法”等内容。^{[24]81-98}冈仓由三郎（1902）《应用言语学十回讲话》的第九回中，也有“标准语、标准语范围、标准语设定必要、国语统一的必要、地方语和标准语关系”等内容。^{[6]237-269}保科孝一也是上田万年的学生，其（1903）《语言学讲话》是当时影响比较大的一部著作。^[2]保科孝一当时任东京大学助教授。据其“序言”，他的立意是结合当时人们关注的国语学术而思考语言学理论问题。《语言学讲话》的基本内容为：语言学的性质；语言的定义；语言和文字的关系；语言和思想的关系；语言研究的目的和方法；语言学及其辅助学科；语言的发达；语言的体形变化；语言的意义变化；语言的消灭；新语的发生；借用语；方言；标准语；研究方言的必要；语言的起源；语族；国语和国家的关系。高桥龙雄（1905）《应用言语学》第十章“方言”，涉及到了“方言和标准语的差异、方言的发生十一种原因、地域的差异、交通机关的关系、气候的差异、政治习俗差异”等问题；^{[7]220-239}第十一章“标准语”，涉及到了“方言成了杂草、标准语的资格、标准语的选择、口语作为标准、方言为国语之基础”等问题。^{[7]239-264}可见，胡以鲁《国语学草创》中所讨论的标准语、标准音、国语统一等问题，都不是无根据的，是有着雄厚的日本语言学学术理论背景的，只不过他由其他日本学者思考日本语言学问题转向了自己思考中国语言学问题，借鉴成为了一种必不可少的手段与方式。

此外，日本学者研究汉语方言的成果对胡以鲁也应该有所影响。《清语と清文》是日本最早发行的

汉语教学与研究期刊。其第一号，有“清语发音谱表及解说”一节，^[11-8]里面认定清国方言有三种：北京话、南京话、粤闽话。其中，北京话通行于直隶、山东、山西、河南、陕西、甘肃、四川；南京话通行于江苏、安徽、江西、浙江、湖北、湖南、云南、贵州；粤闽话通行于福建、广东、广西。这是日本学者比较早的看法。后藤朝太郎（1908）《现代中国语学》是日本最早从现代语言学的科学角度建构汉语语言学理论的著作。^[9]在其“中国语方言的地理分布”一节中，作者对各方言通行区域进行了描写与说明：第一、官话，在中国五分之四的地域通行。第二、方言，在中国五分之一的地域通行。东南沿海地区的方言主要是：浙江方言、福建方言、广东方言。这三大方言可进一步细分为：浙江方言（包括上海方言、宁波方言、温州方言）、福建方言（包括福州方言、厦门方言、汕头方言）、广东方言（包括广州方言、客家方言），这等于是九分法。后藤朝太郎还对各方言使用的人口情况进行了说明。后藤朝太郎也是上田万年的学生，胡以鲁与其同出一个师门，对后藤朝太郎的成果不会不有所了解，但很显然，有一些看法两人并不一致。不过不能因此而说明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等问题与后藤朝太郎没有一点瓜葛。

其四、胡以鲁获取的是汉语方言第一手资料，并根据自己的研究所得建立了自己的理论体系。胡以鲁对章太炎汉语方言分区的修订与补充，足以证明，他研究汉语方言分区是具有一定的方言理论依据的，比如没有强调杭州话的特殊作用，认为杭州话具有吴语的“共性”特征，所以，才将之回归“吴语之位”。可以设想，如果他不是浙江定海人，又没有第一手资料，他是不会轻易改变老师的看法的。章太炎在《国语学草创》序言中，没有对胡以鲁的修订提出异议，说明章太炎已经接受了胡以鲁的观点，这是尤其需要我们注意的。

五 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的学术史意义

我们认为，研究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具有十分重要的学术史意义：

（一）在胡以鲁之前，研究汉语方言分区的学者，无论中外均不乏其人，但结合中国国语统一、建立标准语，全面审视中国区域方言的特点，并为之分区，胡以鲁在中国近现代语言学史上是最早的学者之一。由此，他的《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就具有了划时代的学术意义。

在胡以鲁之前，章太炎的“正音观念”也是很超前的，以正音衡量各地方音，确实看出了各地方音的特点。章太炎《国故论衡·小学十篇》“正言论”以中华“正音”（标准音）衡量各地方音，得出“讹音变节，随在而有”的结论。比如他说：“浊音去声变清音界：直隶、山东、河南、山西；清音去声变浊音界：湖北、湖南、广东、广西、福建；浊音上

声变去声界：除浙江嘉兴、湖州二府，他处皆然；去声不别影喻二纽界：除江南、浙江，他省皆然；上声似平界：陕西；入声似去界：直隶、山东、河南、山西；舌上音归舌头界：福建；舌上音归喉音界：广东；舌上音变正齿界：江南、浙江、广东、湖南、广西、云南、贵州；轻唇音归牙音界：除广东，他省多有；牙音误轻唇音界：广东；喉音误齿头音界：广东；齿头音归喉音界：各省多有；齿头音变正齿音界：各省多有；匣纽变喻纽界：浙江；疑纽误娘纽界：除广东，他省多有；泥纽变娘纽界：除云南、贵州，他省多有；泥纽变来纽界：直隶、山东、河南、江苏北部、安徽北部；弹舌音变来纽界：安徽北部；弹舌音误禅纽界：江南、浙江、江西、湖南、云南、贵州、广东；鱼韵误支韵界：云南、贵州、广东；鼻音收舌、收唇无别界：除广东，他省皆然；东冬二韵无别界：除湖南、江西、安徽，他省皆然；青真二韵无别界：除广东，他省皆然；真谆二韵无别界：除岭北诸省，迤南诸省皆然；江阳二韵无别界：除江西，他省皆然；术物等韵误入模韵界：直隶、河南、湖北、湖南；麻韵乱佳韵界：除江苏江宁府、浙江绍兴府，他处皆然；麻韵误先韵、幽韵界：除浙江、江西、湖南、广东，他省皆有。”^{[33]44-48}可见，章太炎具有明确的“正音观念”，但还没有十分明确的“国语统一”、建立标准语的语言意识，不过这对胡以鲁汉语语言学思想的形成一定产生了十分重要的影响，因此，胡以鲁把方言分区与国语统一结合起来，具有十分重要的创新意识，非常难能可贵。

（二）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在建立中国国语学理论体系的大背景下提出的。胡以鲁《国语学草创》被学术界公认为是中国学者所写的第一部带有强烈近现代中国语言学精神色彩的学术著作，与《马氏文通》齐名。由此，这个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属于中国国语学理论体系中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与中国国语学发展命运休戚与共，从而载入史册，名垂青史。

（三）胡以鲁《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以其系统性强、方言地理学理论内涵丰厚著称于世，应该让世人了解。过去，许多学者低估了它的汉语方言学史价值，沈步洲就说胡氏分类过少，“容有不足”，^{[22]169}其实误解甚多。今天重新检讨《国语学草创》，将使之重放异彩，使中国汉语方言学史附着上更为显著的国语学意义，即中国汉语方言学研究理论，在其初始阶段，就以别具一格之“初啼”，显得与众不同。《国语学草创》起点高，立意深远，给中国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及其相关问题研究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四）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理论所蕴含的丰富内涵，迄今仍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其“先见之明”与章太炎的理论 and 观点“共生共存”自不待言，所运用的研究理论与方法，至今仍具有重要的理论

与实际指导意义。这是我们最应该挖掘的部分。

(五)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原型”多源,东西方兼容,这也给我们研究近代以来东西方学术之关系提供了一条便捷的学术“通道”。中国近代学术范畴的形成,比如语言学,是极其复杂的,要想解开中国语言学形成诸多学术之谜,“溯源而察流”是十分有效的方法,应该积极而广泛地使用,这既是研究中外学术交流史的需要,也是扩大中国汉语语言学学术视野的需要,必须审慎对待。

以今人的学术眼光观察,胡以鲁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包括章太炎的方言分区理论)确实还存在着一定的历史局限性,比如其方言分区理论的形成并不是建立在极其广泛的田野调查基础之上。而事实上,当时并没有条件作大规模的方言调查工作,也不可能做到这一点。因此,其探讨免不了带有主观性推测成分在里面。比如所列举的一些方言特点,就有不甚准确之处,比如没有分出晋语区,等于认定山西话无入声的观点,就与今天学者们的研究距离甚远。像山西离石方言,就存在着阴入与阳入调类。^[31]对一些地区的方言归属也存在问题,比如将开封以东包括山东、苏北的一些中原官话区归并到了江淮官话区等。^[34]

一百多年来,虽然有学者关注《国语学草创》,并且也发表了一些有益见解,但从整体上讲,还是重视不够,遗留的学术缺憾太多,标志之一就是迄今还没有一部研究《国语学草创》的专著问世,更谈不上对它的伟大历史地位予以科学的定位。《国语学草创》涉及的语言学问题很多,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只不过是胡以鲁丰厚“国语学”理论中的一个方面,而这就使得我们的学术研究空间无限广大,这是我们的幸运之所在。

研究《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可以展开的项目很多,比如《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的语音特征、语法特征、词汇特征,以及与“标准语”的关系等,都是可以深入研究的。

本文只是就《国语学草创》汉语方言分区理论研究的一般性问题提出来,以供感兴趣的同道参考,并希望借此机会,能够推动相关研究蓬勃开展起来,这才是我们的初衷。

附注:

①此段文字中的“一部”均是“一部分”的意思。

参考文献:

- [1]伴直之助主干.清语と清文[M].东京:东枝律书房/经济杂志社,1904.
- [2]保科孝一.语言学讲话[M].东京:宝永馆,1903.
- [3]曹瑞芳.山西离石方言的语音特点[J].语文研究,2005(3).
- [4]川岛淳夫.言语学—その课题、方法、及びこれまでの研究成果[M].ガーベレンツ,ゲオルク・フォン・デア(Gabelentz Georgvonedr).东京:同志社,2009.
- [5]川岛淳夫.中国语语法—低级文体と现代の日常语を除く[M].ゲオルク・フォン・ディ・ガーベレンツ,IPC出版センター,2015/姚小平,译.汉文经纬.北京:外语

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5.

- [6]冈仓由三郎.应用言语学十回讲话[M].东京:成美堂书店,1902.
- [7]高桥龙雄.应用言语学[M].东京:开发社,1905.
- [8]何仲英.训诂学引论[M].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
- [9]后藤朝太郎.现代中国语学[M].东京:博文馆,1908.
- [10]胡以鲁.国语学草创[M].上海:商务印书馆,1912/1923;许嘉璐.近代名家散佚学术著作丛刊·语言文献.影印版.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4.
- [11]黄景湖.汉语方言学[M].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1987.
- [12]黎锦熙.国语学讲义[M].上海:商务印书馆,1919.
- [13]李方桂.中国境内的语言和方言[J].中国年报(英文版),1937/1973;梁敏,译.民族译丛,1980(1).
- [14]李无未.东西兼容:胡以鲁《国语学草创》(1912)“国语学”性质及其理论“原型”[A].未刊稿.
- [15]李无未.汉语现代语言学理论体系的初次构建——日本《现代中国语学》(1908)的意义[J].厦门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4).
- [16]马克思·穆勒(Friedrich Max Müller).语言学[M].牛津:牛津大学出版社,1879.
- [17]秋谷裕幸.浙南的闽东区方言[M].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2005.
- [18]上田万年.国语のため[M].东京:富山房,1895-1903.
- [19]上田万年.国语论[M].东京:金港堂,1895.
- [20]上田万年.日本语学の本原[M].出版机构不详,1895.
- [21]上田万年.言语学[M].新村出,笔录.柴田武,校订.东京:教育出版,1975.
- [22]沈步洲.言语学概论[M].北京:商务印书馆,1931.
- [23]孙毕.章太炎《新方言》研究[M].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
- [24]藤冈胜二.言语学[M].东京:哲学馆,1901.
- [25]藤木敦实,麻喜正吾.综合中国语发音字典[M].东京:外语学院出版部,1934.
- [26]王福堂.汉语方言语音的演变和层次[M].北京:语文出版社,1999.
- [27]王军虎.西安方言词典[M].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6.
- [28]温端政.“晋语分立”与汉语方言分区问题[J].语文研究,2000(1).
- [29]杨时逢.成都音系略记[C]//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23本.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51.
- [30]游汝杰.汉语方言学导论[M].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1.11.
- [31]袁家骅.汉语方言概要[M].北京:文字改革出版社,1960.
- [32]张琨.论汉语方言的分类[C]//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1:汉语方言.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92.
- [33]章太炎.国故论衡·小学十篇[M]//章太炎全集(三)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
- [34]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香港城市大学语言资讯科学研究中心.中国语言地图集[M].第2版.中文版.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
- [35]Hermann Paul(保罗).言语史原理[M].弗赖堡/慕尼黑:McGroth Publishing Company,1880/1898;福本喜之助,译.东京:讲谈社,1965.
- [36]Max Muller.Lectures on the Science of Language(2 vols)[M].金泽庄三郎,后藤朝太郎,译.言语学.东京:博文馆,1907.

(责任编辑 曹瑞芳)